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60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1年4月20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1年4月20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2、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提案1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

以上提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表决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本数)通过。

以上提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及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总议案
1.00	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2.00	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投出相同的表决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具体提案重复投票,如能区分投票先后的,则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不能区分投票先后的,总议案、具体提案投票意见不同视为弃权。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21年4月15日至4月19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7:30(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邮政编码:200335

联系电话:(021)61929799

传　　真:(021)61929733

电子邮箱:zhongnanconstruction@zhongnangroup.cn

联 系 人:何世荣

6、注意事项:

(1)疫情期间,公司鼓励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为通过网页浏览与选项,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仅能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能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1

2、投票简称:中南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持有公司股份托管证券公司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请访问http://wltp.cninfo.com.cn,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在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股东可访问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如委托人对议案投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57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2021年3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日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公司办公地点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亲自出席董事11人。部分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陈锦石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陈锦石、陈昱含、辛琦、柏利忠、唐晓东、胡红卫回避表决。

详见刊登于2021年4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控股股东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经过了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审议中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通过了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刊登于2021年4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以上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日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刊登于2021年4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059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686.8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的320.38%,请投资者关注有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

为了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决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对余姚荣耀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余姚荣耀")等3家合营、联营公司提供合计54,900万元担保额度,新增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类别	被担保方	公司权益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可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70%	余姚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49%	98.59%	2,450
		余姚荣恒置业有限公司	49%	99.97%	2,450
		荣燕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8%	–	50,000
		合计			54,900

有关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的决议之日起12个月。有关担保的具体事宜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

本次对余姚荣耀等3家公司担保额度,在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深圳宝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0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安徽鸿鹰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江苏太云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为沈阳中南蛇盛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及以后股东大会通过的担保额度共同有效期内,与有关股东大会通过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合营、联营公司的担保额度,在有关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合营、联营公司间可以相互调剂。

2021年4月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为余姚荣耀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决议将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余姚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月31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余姚市长新路49号7129室

法定代表人:蓝冬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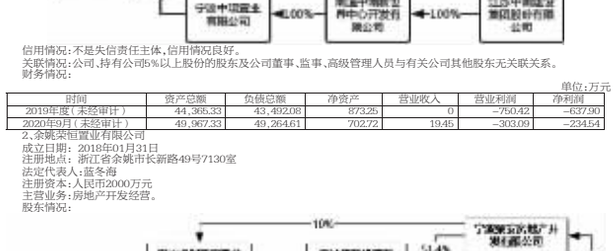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度(未经审计)	44,365.33	43,492.08	873.25	0	-750.42	-637.90
2020年9月(未经审计)	49,967.33	49,264.61	702.72	19.45	-303.09	-234.54

2、余姚荣恒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01月31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余姚市长新路49号7130室

法定代表人:蓝冬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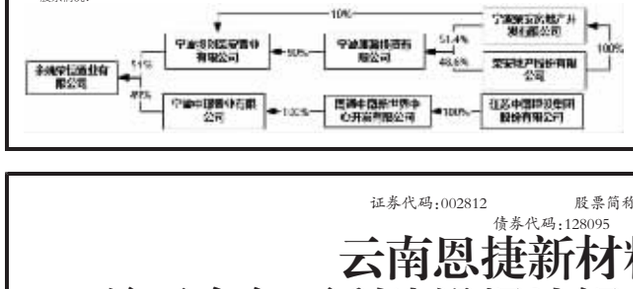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19年度(未经审计)	44,365.33	43,492.08	873.25	0	-750.42	-637.90
2020年9月(未经审计)	49,967.33	49,264.61	702.72	19.45	-303.09	-234.54

2、余姚荣耀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月31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余姚市长新路49号7129室

法定代表人:蓝冬海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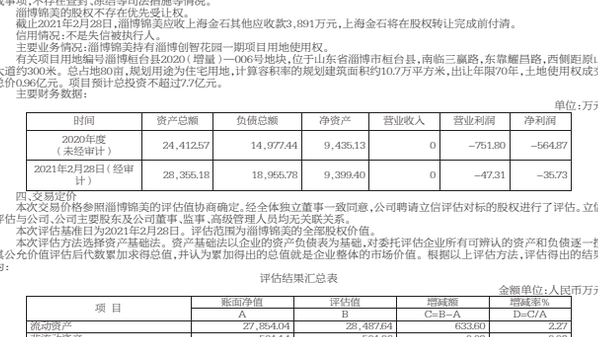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年度(未经审计)	73,982.10	73,504.97	477.13	0	-1,374.90	-1,129.29
2020年9月(未经审计)	79,386.06	79,364.10	21.96	0.01	-660.65	-545.75

3、常熟峰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2月2日

注册地点:常熟市古里镇银河北路9号11幢113

法定代表人:王昆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柜台、摊位出租;市场营销策划;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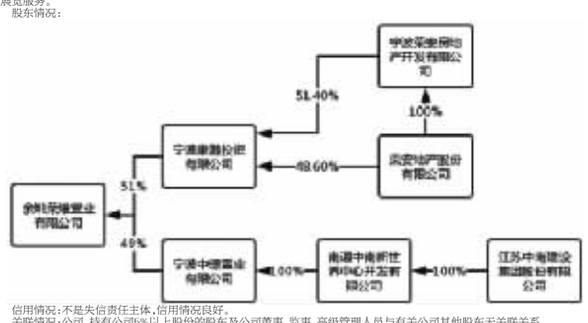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信用情况良好。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1年2月(未经审计)	330,545.90	282,140.59	48,405.32	0	-1,272.24	-706.49

2、山东锦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70303MA3RP39L05

成立时间:2020年4月2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共青团路122号中关村科技城二期601-1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服务;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房屋拆除工程(不含爆破性作业),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展览展示服务;建材、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

实际控制人:陈锦石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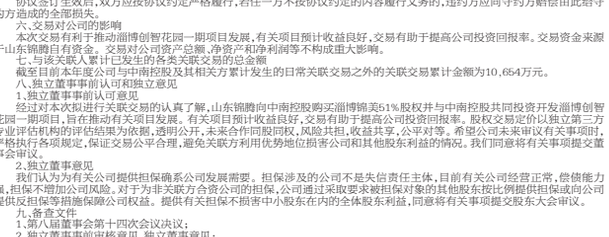

公司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关联情况: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有关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尚未实缴注册资本,也未发生业务,暂无财务数据。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淄博锦美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70321MA3RYCL25R

成立时间:2020年4月30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创智谷A3座3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一博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主要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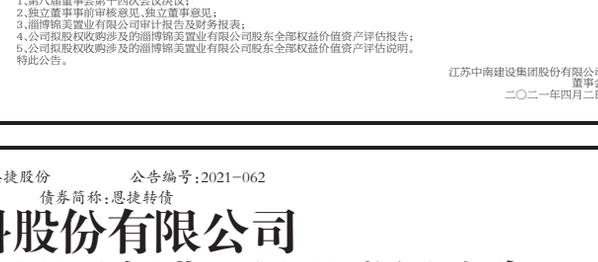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陈锦石

权属情况:淄博锦美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不涉及重大争议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

淄博锦美的股权不存在优先受让权。

截止2021年2月28日,淄博锦美应收上海金石其他应收款3,891万元,上海金石将在股权转让完成前付清。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业务情况:淄博锦美持有淄博创智花园一期项目用地使用权。

有关项目用地编号淄博桓台县2020(增量)一006号地块,位于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南临三赢路,东靠耀昌路,西侧距原山大道约300米。总占地80亩,规划用途为住宅用地,计算容积率的规划建筑面积约10.7万平方米,出让年限70年,土地使用权成交总价0.96亿元。项目预计总投资不超过7.7亿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时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0年度(未经审计)	24,412.57	14,977.44	9,435.13	0	-751.80	-564.87
2021年2月28日(经审计)	28,355.18	18,955.78	9,399.40	0	-47.31	-35.73

四、交易定价

本次交易价格参照淄博锦美的评估值协商确定,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聘请立信评估对标的股权进行了评估。立信评估与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21年2月28日。评估范围为淄博锦美的全部股权价值。

本次评估方法选择资产基础法。资产基础法以企业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对委托评估企业所有可辨认的资产和负债逐一按其公允价值评估后代数累加求得总值,并认为累加得出的总值就是企业整体的市场价值。根据以上评估方法,评估得出的结果为:

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净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27,854.04	28,487.64	633.60	2.27
非流动资产	501.14	501.06	-0.08	-0.02
其中:固定资产净额	1.03	0.95	-0.08	-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11	500.11		
资产总计	28,355.18	28,988.70	633.52	2.23
流动负债	18,955.78	18,955.78		
负债总计	18,955.78	18,955.7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9,399.40	10,032.92	633.52	6.74

根据评估结果,淄博锦美100%股权的价值10,033万元,因此淄博锦美51%股权总对价确定为5,117万元。

淄博创智花园一期项目预计总投资不超过7.7亿元,山东锦腾按照51%的权益对应投资金额预计不超过3,270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事项后,山东锦腾将与南通中南高科签订合作协议。山东锦腾以5,117万元收购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南通中南高科根据股权比例按照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原则共同开发淄博创智花园一期项目。公司权益对应的淄博创智花园一期项目预计总投资39,270亿元。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股权变更,并于约定的交割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办理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交易总对价。此外中南金石对淄博锦美的3,891万元其他应付款将在股权转让完成前付清。

淄博锦美设董事会,董事3名,山东锦腾委派2名,南通中南高科委派1名,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由山东锦腾人员提名担任,总经理兼项目总负责人由南通中南高科人员担任。

协议签订生效后,双方应按协议约定严格履行,若任一方不按协议约定的内容履行义务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六、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推动淄博创智花园一期项目发展,有关项目预计收益良好,交易有助于提高公司投资回报率。交易资金来源于山东锦腾自有资金。交易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目前本年度公司与中南控股及其相关方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10,654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过对本次拟进行关联交易的认真了解,山东锦腾向中南控股购买淄博锦美51%股权并与中南控股共同投资开发淄博创智花园一期项目,旨在推动有关项目发展。有关项目预计收益良好,交易有助于提高公司投资回报率。股权交易定价以独立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依据,透明公开,未来合作同股同权,风险共担,收益共享,公平对等。希望公司未来审议有关事项时,严格执行各项规定,保证交易公平合理,避免关联方利用优势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有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为有关公司提供担保确系公司发展需要。担保涉及的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目前有关公司经营正常,偿债能力强,担保不增加公司风险。对于为非关联方合资公司的担保,公司通过采取要求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按比例提供担保或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等措施保障公司权益。提供有关担保不损害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将有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3、淄博锦美置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4、公司股权收购涉及的淄博锦美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5、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淄博锦美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1-014

债券代码:136493　债券简称:16成渝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公司")作为牵头方与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3月9日,由"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交建")组成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参与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并于2021年3月4日中标(详情可参见本公司分别于2021年2月25日、2021年3月5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四川成渝关于全资子公司牵头联合体预中标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PPP项目的提示性公告》以及《四川成渝关于全资子公司牵头联合体中标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PPP项目的公告》)。

●四川交建为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的其他公司,本次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6659.26万元,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项目并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批准全资子公司蜀南公司作为牵头方与四川交建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及中标后(如若中标)的签约、筹备、建设、移交等相关工作和安排。

2021年4月1日,联合体分别与芦山县交通运输局及政府出资代表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芦山县投资公司")共同签署了《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PPP项目(第二次)合同》(以下简称"《PPP项目合同》")以及《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股东协议》")。

本次关联交易前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四川交建发生关联交易,未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截至《PPP项目合同》及《项目公司股东协议》签署之日,四川交建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四川交建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 关联人名称: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709168O387

3.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八楼A区B区

4. 法定代表人:陈良春

5. 注册资本:200,000万人民币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9日。

8.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人民币10,316,636,762.33元,净资产人民币2,639,454,363.24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256,761,324.07元,净利润人民币193,441,209.72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关联交易系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蜀南公司与公司关联法人四川交建成立联合体共同投资本项目,并与政府出资代表芦山县投资公司共同成立PPP项目公司。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PPP项目合同》以及《项目公司股东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PPP项目,项目采用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合作期限为16年(其中建设期3年),以《PPP项目合同》生效之日为合作期起始日,合作期满16年之日为合作期限届满日。

项目建设里程8.3公里,道路等级为三级公路,设计速度30公里每小时,路基宽度7.5米,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人民币39,000万元(其中政府配套投入2,000万元),最终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除政府配套投入部分)20%,即人民币7,400万元。

2. 项目公司

(1)公司名称: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登记注册的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7,400万元,具体出资额及持股比例为: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40	10%	货币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59.26	89.99%	货币
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0.74	0.01%	货币
合计	7,400	100%	

(3)利润分配:四川交建按持股比例参与税后利润分配,芦山县投资公司不参与税后利润分配,剩余税后利润由蜀南公司享有。芦山县投资公司不承担除注册资本出资额以外的公司后续投入及债务。

(4)经营范围: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工程管理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投资与资产管理。(最终以工商核定为准)。

(5)治理结构:项目公司设立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蜀南公司提名4名,芦山县投资公司提名1名,职工董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蜀南公司提名并经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即公司法定代表人;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两名,由蜀南公司和芦山县投资公司各自提名1名;项目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长兼任,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6)股权转让:项目公司股东在建设期和进入运营期2年内不得转让、质押其股权或用于其他任何担保;进入运营期2年后,经芦山县投资公司事先书面同意,可以向符合《PPP项目合同》规定条件的受让方转让其在项目公司的股权,原股东享有优先受让权。但股权不能转让给政府,或者在合同内约定回购安排。

3. 项目回报机制

运营维护期内,项目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履行运营维护的义务,并依据合同约定获得政府付费,运营维护义务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养护、设施维护、环卫保洁、安全管理、项目管理、应急处理等。运营维护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四川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

政府付费项包括可用性付费和运营绩效付费,付费依据主要是设施可用性、完整性产品和服务使用量和质量等要素,运营期每满一年为一个费用支付节点。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城市基础设施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与发展目标,与四川交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有利于充分利用合作各方优势资源,实现优势互补,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本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3%,应由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并报董事长签署确认。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2020年12月3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报备文件

(一)总经理办公会决议;

(二)《PPP项目合同》;

(三)《项目公司股东协议》;

(四)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1022

证券代码:128035　证券简称:大族转债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7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公开发行了2,3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3亿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88号"文同意,公司23亿元可转债自2018年3月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大族转债",债券代码"128035"。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该次发行的"大族转债"自2018年8月1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52.70元/股。

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规定,大族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5月21日起由52.70元/股调整为52.50元/股。

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规定,大族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5月30日起由52.50元/股调整为52.30元/股。

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规定,大族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30日起由52.30元/股调整为52.10元/股。

二、大族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大族转债因转股金额减少9,700元(97张),转股数量为183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大族转债剩余金额为2,299,637,700元。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3,144,682	6.90%				-174,194			72,970,488	6.84%
高管锁定股	73,144,682	6.90%				-174,194			72,970,488	6.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93,927,259	93.10%				174,377			994,101,636	93.16%
三、股份总数	1,067,071,941	100.00%				183			1,067,072,124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755-86161340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大族激光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大族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1-029

债券代码:128074　债券简称:游族转债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174

股票简称:游族网络

债券代码:128074

债券简称:游族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16.97元/股

转股时间:2020年3月27日至2025年9月23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